

"Are Values in Nature Subjective or Objective?" "Ziran zhong de jiashi shi zhuguande haishi keguande?" in Huanjing yu Shehui (Environment and Society) 1(no. 1, 1998):49-55, first half; 2(no. 1, 1999):53-57, second half. Liu Er, Ye Ping, translators.

自然中的价值是主观的还是客观的?

(美)霍尔姆斯·罗尔斯顿

First half

我们应如何评价自然?

“设想你突然被剥夺了这个世界用以激发你的情感,试想象这个世界是完全客观地自己存在着,没有了你的喜好与厌恶,没有了你的希望与忧愁。你恐怕无法想象这种消极的、死寂的情形;如果是这样的情形的话,那么宇宙间没有任何一部分会比另一部分更为重要,世上一切事物及各种系列事件全都没有什么意义、特性、表现与前景。这样看来,在我们各自的世界中的一切有价值、有趣或有意义的东西,都纯粹是观察者心智的产物。”威廉·詹姆斯在这里鲜明地描绘出来的世界是一个本身完全没有价值的世界,只因有了人才突然变得有了价值。这种看法象是一种预言,后来成了二十世纪占统治地位的观点。在他写下这话后的近一个世纪,我们都一直在努力把自己想象为唯一能把价值带入这原本毫无价值的环境的生灵。现在这种努力已经渗透了科学和技术、人本主义和存在主义、伦理学和经济学、形而上学和分析哲学等各个领域。

约翰·莱尔德对这种观点提出抗议:“天空、云彩、海洋、百合花、落日、秋天那闪亮的欧洲蕨、春天那遍野里迷人的绿叶,这一切都洋溢着美。自然真是无限美好,她披戴着美,就象她披戴着色彩与声响。那么,为什么她的美倒成了我们的而不是她自己的呢?”威尔海姆·温德尔班则赞同詹姆斯的观点。他认为:价值“决不会作为客体本身的属性而存在,而是在于客体与对它进行赏鉴的人类心智的一种关系。人类心智在接受环境的刺激时是用它来满足自己意志的欲望,或是感受到的愉悦而作出反应。如果除去意志和感觉,就根本不存在什么价值。”R·B·佩里继承了这种已占主导地位的观点,写道:“死寂的沙漠是无价值可言的,除非有一位漫游于沙漠的人觉得它荒凉或是令人生畏;瀑布是无价值可言的,除非有人以其敏感感受到它的雄伟,或者它被驯服,被用来满足人类的需要;自然的物质……是没有价值的,除非人类发现它们对人类有某种用途。而一旦其用途被发现,这些物质的价值就可以增长到任何高度,这全看人们对它们的渴望有多迫切。”“任何客体,一经人们对它发生某种兴趣(不管是什么样的兴趣),就具有了价值。”

然而,随着在本世纪最后 25 年里出现的出人意外而又急迫的环境转向思潮,我们需要对这种价值主观论重新加以审视。对于生物体与其周围环境之间的交换,生态学提供了一种方法,换着将二者引为关注的焦点。这能引导我们去重新审视进化生物学和发展生化学告诉我们的很多东西。我认为,根据这些学科近年来的取向,价值主观论已很难站住脚了。我们说我们现在是“远离自然而生活”,没想到我们现在却发现:文明发展到今天这样先进的水平时,我们碰到的最难解决的一个问题却是“我们应该怎样评价自然?”一场生态危机迫使我们必须面对

这个问题。环境科学和进化论对此问题提供了一些不同的回答,但还没有一门科学足以彻底地解决这个问题。

我们对自然的评价陷入了困境,这虽说可算是笛卡尔主义^①留给我们的最后一份遗产,但也并非只是哲学家把我们引入了这个困境。在价值评判上的无能,可说也是硬科学的一大弱点。事实与价值的截然划分出了岔子,也是生态危机的一个重要根源。有一种典型的说法是:价值根本不是构成自然的一部分,而是由于人类对世界的反应才产生的。这种说法,好象既对自然很客观,而对人又很人道,但它在注重科学的西方也给出了一种价值结构,其人类中心主义的强度是比那些已屈从于它的古典的、^②东方的以及原始人的价值体系中的每一个都要高出好几个等级的。然而,在我看来,这种更复杂的价值观,在表现自己的狂傲上是显得过于聪明了一点。

我下面要用的方法,是要在我们如何知道我们所知道的东西这一问题(即哲学家所谓的知识论问题,其核心在于“主观”与“客观”这两个词)上拼杀出一条路子,以达到对真实世界的事态的认识,并能够为客观世界存在的价值进行辩护(这涉及的是哲学家称之为本体论的问题,其核心在于主观性与客观性)。在此过程中,我将尽可能使整个讨论与科学相吻合,但同时又不妥协地要求对自然界中的价值现象以及对自然界的价值评判有一充分、全面、不说废话的解释。

第一、第二和第三性质

对“太阳西沉”这句话,人们以前是从字面上去理解的。伽利略的天文学使我们转而认识到:这句话只是相对于某种观察方法才成立。他的物理学将第一与第二性质作了区分,而洛克则对此区分作了精心的描述:第二性质依赖于观察者,是在物质的基本运动的基础上制造出来的。色彩是光子辐射经主体的经验转化而成的,味道和气味则是分子作用的结果。这种解释,正如贝克莱很快就指出的那样,在哲学上是很成问题的。但它仍然在人们的思想中建立了牢固的地位。根据这种解释,莱尔德看到自然披戴着颜色和声音,这其实是与观察过程相关的,要是排除了观察者,这个世界中的颜色和声音就可以还原成物质的运动。倘若以这种理论为指导,我们将如何描述价值呢?如果落日并不是字面上说的那样在西落,甚至也说不上是红色的,那么更说不上它真是美的了。据此,塞缪尔·亚历山大提出价值为第三性质的说法:^③人们对红色能达成共识,是因为他们有相同的视觉器官(色盲之类除外),但价值的鉴定则需要一种阐释性的判断,而这与实际存在的性质已隔了两层。

根据这种说法,由于我们没有可以用来尝到、摸到、看到或嗅到价值的器官,所以价值必定是源于人类心智更深层之处。我们在判断长度或红色时没有什么选择(尽管偶尔也会有异常情况),因为这样的经验是在我们没有拒绝它们的自由的情况下就发生的。第一和第二性质在意识所及的范围内总是存在的。它们可以只是作为一种背景,但只要我们是在进行感觉,它们就不会消失。相比之下,各种价值判断则必须由主观进行决断。美和效用这样的价值是需要我们加以注意才会有的。一旦我们的思想转到别的东西上去,即使我们还在注视着原客体,这样的价值也已完全从我们的意识中消失了。我们能使用各种工具——米尺、分光镜、温度计、质量分光计^④——来测量第一与第二性质。在我们对客体进行拍照、电泳或色层分离时,客体的某些性质留下了记录,尽管我们可能会迷惑于为什么在我们的经验中波长为6800埃的光会是红

^① 笛卡尔主义(Cartesianism):指笛卡尔认为主体与客体截然不同,可以明确加以划分的思想。

^② 古典的(classical):指古希腊与古罗马的。

^④ 质量分光计(mass spectrometer):物理实验中用的一种仪器,通过电磁场的作用可以将不同的微粒根据其质量/电荷比在一条谱带(有如不同波长的光组成的光谱带)上分离出来。

色，为什么果糖分子的形状与舌头上的味蕾交错相接就会产生甜味。从这个意义上讲，第一与第二性质是经验性的，或者说是自然的。但是，我们没有什么器官或仪器（包括想象中可以设计出来的仪器）能使我们要对之进行价值评判的性质呈现出来。这使一些坚持从客体那里去寻找性质的人认为价值是一种客观的、但却非自然或者说非经验的性质。而大多数人则因为从客体那里找不到任何东西可以使我们产生共识或可以让我们对它进行研究，便深信这种第三性质是我们加于自然之上的，并非真正存在于自然界中。它们有如雨后的彩虹，且比彩虹更可以说仅是观察者心智的产物。

但接下去，这种迷惑又加深了。正当哲学家们即将取得上面这种共识之时，物理学上的一场革命将人们认为是客观的第一性质也抛弃了。爱因斯坦证明了长度、质量、时间和运动是依赖于观察者的。这些性质同样也取决于人们如何去看他们，虽然这里主要是看观察者的身体与被观察的物体间的关系，而非观察者的决断所起的作用。在微观物质层次，海森堡的测不准原理说明我们不能同时精确地测定微观粒子的动量与位置。量子力学给我们留下的自然的图画（或者说非图画），^①是非物质性的、相互穿透的波动场组成的一片薄雾。在这图画中，我们常识中的各种性质没有一种还具有意义，连空间与时间也变得模糊不清。我们惊恐地认识到我们心智中的各种建构在多大程度上影响了我们在物理学中作的各种描述，认识到观察者的仪器或感觉方式在多大程度上影响了他所观察到的自然现象。随着我们深入到越来越微观的现象，客观性便消失得越来越厉害。

爱因斯坦对这些发展进行总结时说，他已经把空间与时间概念中“最后一点物理客观性的遗迹”给取消了。约翰·惠勒写道，“这里出现了一个极端得多的结论：……在量子物理学的世界里，根本就不存在时空这样的东西……，时空概念只是一种近似。诚然，这是一种用在大多数情况下都非常不错的近似，但终究还是一种近似。”沃纳·海森堡写道，“在当代的精密科学中，当我们说到自然的图画时，实际上我们不再是指自然的图画，而是指一幅我们与自然间关系的图画……。科学不再处于自然的观察者的位置，而是认识到它本身也是人与自然间相互作用的一部分。”这是一种鲁莽、无节制的相对主义，陷入了一团巨大的、不可言表的混沌中。面对这样一种相对主义，关于价值是否客观地存在“在那里”这个问题似乎根本不值得讨论。价值主观论者似已大获全胜：如果连物理学这门曾经许诺“只根据实际存在的事物进行描述”的最基本的科学都从客观性的声言彻底退却了，那么价值理论还有希望能做什么呢？它只能是录下一些表面现象而已。谁要声称能做更多，那是天真得无以复加了。

但是，当我们镇静下来时，可以用逻辑对这种相对主义加以一定的限制。与它乍一看时给人的印象相反，这种相对主义甚至能对价值判断中有一定的客观性的说法提供支持。从我们上面所说的来看，说物理学是客观的跟说价值理论是客观的理由一样地少（或者说一样地多）。有关“是”的判断（物质、空间、颜色）已经证明是依赖于观察者的，说明这种判断与关于什么“是好的”（愉快、美感、宏伟）的判断是难以区分的。主观性已吞噬了一切，甚至包括事实与价值的区别。然而，除非我们已神经错乱了，否则我们都会认为自己对物理世界的知识中还是有一些并不是主观的。诚然，我们的各种判断不免会受到我们对进入自己感官的信号所作的修改的影响，但是，说一句对不起爱因斯坦的话，这些判断还是有着为数不少的“物理客观性的遗迹”。在日常生活所接触到的物质层次上，我们确实处于某种对自然进行描述的位置。这里的关键就在于惠勒在“根本不存在这样的东西”之外又加上的“非常不错近似”这句话。

如果我们说“那个花岗岩石旁的云杉树上有一只鹰”，那么在亚原子的物质层次，我们所见之

^① 量子力学主要以无形的波而非有形的微粒来描述物质的运动，因而说不上是给出了一种物质运动的“图画”。

物就模糊不清了。当我们足够地远离我们日常所及的物质层次时,我们在这里见到的东西便会完全地消散。用光学显微镜,我们还可以拍摄花岗岩槽红晶点的彩色照片,但在用电子显微镜拍摄更为细小的东西时,我们开始提醒自己,摄下的尽管是黑白微型图,但颜色在这里已失去意义了,只有晶格点阵的长度和形状仍然是实际情形的反映。在更小的物质层次,我们意识到我们只有关于组成花岗岩的电子和质子的模型,形状和位置则已消散成雾状的波场。我们还得承认,花岗岩的重量和形状在以近光速经过的观察者那里,会跟我们观察到的不一样。然而,就是来自其它物理层次的数据,也还是客观性的。时空膨胀对钟表、照相机、仪器、人体及一切会衰老的事物都会产生影响。电子的动量和位置是模糊不定,但还是可以由记录表上的波段显示出来。这些东西并非全是人脑的杜撰,尽管它们确实反映了我们微观和宇观层次的理论观点。

所以,尽管我得对自己的观点的适用范围上加以限制,但上面说的一切都不影响这样一个事实:我们关于鹰、云杉和花岗岩的情形的感知里有某些东西是客观、真实的,我们不完全知道这些事物在每一物质层次上的一切,我们的知识也并不具有完全不受主观影响的客观性。但是,对物质最基本结构的不可知论与相对论,并不妨碍我们在中间层次的意义对事物有客观的认识。一个概念、断言或函数如果推到它适用的范围之外就可能不再成立,但不能因此就否定它在一特定的范围内可以是很正确的。我们对事物部分的知识不一定是虚幻或错误的,尽管这种认识是近似的并带有个人的观点。在这里,价值判断也可以是局限在较小的范围内、对我们日常所及的世界的断言。亚历山大用的“第三”一词给我们的暗示,不是关于两层依赖于观察者的过程,而是关于我们对自己生活于其中的中观结构层次的参与。价值判断的主体性特点是重要的,但我们需要把价值判断看作是真诚的、投入的关于这个世界的断言,尽管它们也是有局限性的。在下面,我们能够探讨价值判断在我们日常所及的物质结构层次之外能推多远。价值判断并不仅仅局限在第一与第二性质的水平,而是达到了更高层次的物质结构。我们不断地与这些高级的物质结构进行着交流——始而在一般的经验层次上,继而在博物学的科学的层次上。正如我们从外在于我们的世界得到有关长度、颜色、鹰和树木等的命令一样,我们同样也从外部得到了一些有关价值的命令。我们把这些视为我们从自己日常经验作出的判断,而非绝对性判断。这些判断是对现象而非对本质的断言。这就使价值判断在局部具有客观性,尽管这样做还是没有解决这样的价值判断能多深刻地揭示事物的本质这一问题。

关于类型、功能与价值的判断

生物科学为我们提供了一剂良方,帮助我们在物理学令人头晕目眩的发现面前变得清醒。例如,我们能注意到,面对生态系统的全景,第一、第二、第三性质的划分并解释不了多少东西。如果有人提出某物是否活着,它是种子还是食物,是苔藓还是细菌这样的问题,并试图用第一、第二、第三性质这样的术语来回答,那么,不管他将这些性质复合到多少级,也还是根本说不清。为了说明自然界的丰富性,我们得对很多我们不能直接用感官感知,也不能用仪器测量的东西作出判断,而作这样的判断就得靠决断与理解。对于自然界的大多数科学判断都是对第三或更高级性质的判断,但是我们仍然相信,通过这样的判断,我们是在对自然界进行着精确的反映。当我们由事实判断转向价值判断时,不必认为它们与事实判断是截然不同的两个类型。这显然从根本上动摇了以事实判断为客观而以价值判断为主观的教条。

例如，云杉属植物(云杉)和猛禽属动物(鹰)^①的遗传物质充满了信息。这信息经久长存，千百万年来通过氨基酸的替代反应进行着自我繁衍，^②就象比烧柴更持久的火种。^③但是遗传信息是由第一、第二还是第三性质复合成的呢？遗传物质中这种自我维持着的本领，是不依赖于我们的观察，也不受我们的感觉支配而存在的，用洛克的话来说是属于第一性质。它不是主观的、第二的性质。它象原子一样地真实，虽说也有点非实体性和流动性。要用物理学的知识来否认这种遗传信息的实在性，就好比用在放大镜下报纸上的插图不过是一些黑色的斑点这一事实去否认这些插图含有信息一样。云杉和鹰具有在其栖息的环境中生活下去的本领。这本领是被客观压缩在信息分子中的，是它们的生命活动所需的实用性的事实。然而，这基于DNA的事实，并不能简单地归结为第一、第二性质，甚至也不能归结为第三性质，而是涉及到更高级的结构层次。

同时，我们人类在作这些判断时，首先是依靠与我们切近的、没有疑义的经验。通过科学，我们从自己日常经验所及的层次转向建立精确的、但常常是未成定型的关于物质结构层次及其历史的理论。我们认为遗传信息是经过不同阶段而积累起来的。最早的信息中有糖酵解所需的密码，这是在距今35亿年前，大气中还没有氧气的时候演变出来的。后来出现柠檬酸循环，其释放的能量相当于糖酵解的18倍。^④在某个阶段，又演变出了光和作用，使云杉属植物能直接吸收阳光中的能量。随后又产生了氧化性的磷化过程，将大气层用作电子沉积库，从而增进了柠檬酸循环的效率。作用于遗传变异的选择系统所提供的促进生命的压力，使云杉和鹰得以进化出来，也使得它们能适应于其所在的生物共同体。对于这一切，我们都是以一种基于经验的猜测来作为对客观事实的描述，而随着科学的进步，我们的猜测有的会被修正，有的则会保存下来。但大多数人都不会认为我们这样做是不可避免地降低了客观性而增加了主观性，或是减少了第一性质而增多了第二或第三性质。当我们作为观察者在经验基础之上概括出理论时，在我们的头脑之中确是进行着对世界的构建。但是，世界的构建也实实在在地存在于我们的世界里发生着。我们只有通过有意识地将心智集中才能发现信息和能量流动，可是信息和能量流动的特征并非由人类心智给出的，因为人类心智得通过仔细的注意与判定去接近自然中的事物。我们是从自然中去发现更丰富的物性的。

如果我们在此引入一些价值判断会怎样呢？我们可以谈论营养物质的价值，食物链金字塔的价值，以及糖酵解及光和作用所需的遗传信息的价值。我们还可以说基因突变具有探索性价值，因为“好的”变异会因其有生存价值而被保留下来。我们可以客观地说到鹰的保护色的价值(承认颜色属于第二性质对此也并无妨碍)。“价值”一词很容易与我们在中观层次上经验到并对之进行理论探讨的生命功能联系起来。我们还不必讲“人类的”价值，甚至不必讲经验到的价值，但各种持续存在的生命体在其运动于环境之中时，似具有某种先于我们的主观经验的价值。价值在这里是附着于整个生命形式，而非只存在于作为生命基本单位的个体之中。这价值虽说是由个体生命体现的，但又超越了个体生命——它出现于一种整体性的交互作用之中。在此交互作用中，中性的、价值较低的、甚至具有负面价值的部分也可能在一更大的网络中变得

① 英语中的 eagle 与 hawk 通常都译为“鹰”(hawk 也可译作“隼”)，但在科学分类上这两种鸟有所不同，eagle 为鹰科，而 hawk 为隼形目。猛(Buteo)是隼形目中的一个属。这里的“鹰”实即为猛(一种翅膀很宽的鹰)。

② 遗传物质(DNA)的自我繁衍是靠嘌呤与嘧啶的替代反应。当然，也要有以基于DNA的RNA为模板的氨基酸的替代反应，生成各种蛋白质，才能造就DNA自身的繁衍所需的细胞环境。

③ 佛教解释轮回时用这样一个比喻：代表生命的一种“识”，有如火种，在它经历的每一世是附着于一个生命体上，但并不随此生命体的死亡而消失，而是将以另一生命体为载体而被传承下去。这就如火与柴的关系：火在一根木柴上燃烧，但并不是一旦此木柴被燃尽火就熄灭，而是可以传到另一根木柴上，从而得以延续下去。

④ 一个葡萄糖分子经厌氧呼吸的糖酵解反应能释放出2个ATP能量分子，而经需氧呼吸的柠檬酸循环则能释放出36个ATP分子。

具有价值。在高级的结构层次,价值显著地表现出来,而可能根本就不是以洛克所说的第一、第二性质的形式表现的。

但是,作为一种“第三性质”,价值是与事实相交融,与有机体所含的信息一样真实,有时甚至就与这种信息为一体,只不过我们对它作了不同的描述。有的人会反对说:生物“价值”那对提醒人注意的引导得保留,因为它不是我们通常所说价值的本意。通常我们说到价值时指的是被经验的生命的一种性质。但如果这样说的话,人们就得追踪生命进化到产生中枢神经系统这一过程中的每一次自然选择,并对之进行描述。价值是作为一种副带现象非常晚近地实现于意识之中的。这实现值得让人高兴,但人们必须作出这样的判断:价值在意识产生之前所有的酝酿阶段都不存在。谈论价值的任何前导事件时,我们都应该谨慎地用“生物功能”去代替“价值”。

血红蛋白分子是由肌红蛋白分子进化而来,在结构上比肌红蛋白高级得多。血红蛋白分子在氧运输方面要“好”得多(或者说具有更多的功能),因为它具有变构性质,^①使血红蛋白分子成了一架微型计算机,能对有血动物(如飞翔的鹰)体内氧气交换的需要作出反应。生物化学家鲁伯特·斯特莱尔说到这一点时,强调指出,“从肌红蛋白进化到血红蛋白这一步,标志着具有从周围环境感受信息之能力的生物大分子产生了。”但谨慎的价值理论家会提醒这位生物化学家,不要把这一步看得那么重要,不能说这一步有什么价值。如果真正要做到严谨的话,这种“对信息的感受”是主观的诗,是从我们自身的经验往回看问题。我们可以认为这一步很“有意思”,但不能认为这关系到进化出了血红蛋白的生命形式的什么“利益”^②有什么关系。

但是,这样谨慎地把价值看成仅是观察者思想之产物的观点,似乎都很武断和狭隘。我们一旦对血红蛋白的进化过程作出描述,就会把它看成是在生命向前发展的过程中极重要、极有价值的一步。事物“具有重要性”这一现象,并不是随我们意识的产生才产生的,而是在生命发展史上一点一滴地进化中一直都存在着的。伽利略和洛克以其机械还原论把第二性质还原为第一性质,留给我们的只是运动着的客观物质。这是价值理论首次被颠覆。此后,爱因斯坦相对论以及量子力学呈现的不确定性和不可图示性,又进一步颠覆了价值理论。这些科学以其所展示的天才和严格的怀疑论作风去探索终极真理。它们是在最基础的层次对简单的物质运动进行探索,从而撇开了我们日常经验到的重大的自然史事件的绝大部分,只留下千分之一。其他一些科学学科能教会我们去欣赏这些复杂的历史事件。只有通过另一极端、涉及自然史的丰富性的学科,如进化论、生物化学或生态学所提供的思维范式的转变,我们才能将价值理论重新确立起来。

一切判断都是事实与理论的混合。就是一些信手拈来的简单的例子,也涉及到一些语言和概念的因素,因为我们得决定将一物称为什么及如何对之加以界定。一个易洛魁人^③可能会把鹰视作其氏族的图腾,或者把树和巨石看作某种神灵栖居的处所。关于自然物类(如花冈岩、云杉属、蕈属)的科学判断也隐含着某种理论的倾向。科学哲学家们都知道,要解释清楚现代人何以愿意讲科学而不愿讲迷信是很困难的,但这至少有一部分原因是由于我们深信:比起迷信来,科学能为我们了解事物提供一个更好的窗口。诚然,解释者往往是把自己内心的某种东西引入他所要解释的对象中去,可我们对自然的运行用了隐含理论的判断这一事实,并不妨碍我们对自然进行描述;相反,正是这一事实使描述自然成为可能。按事物的本来面貌,而不带观察

^① 变构性质(allosteric properties):生物大分子的空间结构随环境条件的变化而改变的性质。一个血红蛋白分子由四个肌红蛋白分子组成。肌红蛋白分子对氧分子有很强的亲和力,这使它容易吸附但不容易释放氧分子。血红蛋白因为能变构,用于运输氧分子比肌红蛋白效率高得多,当它随血液循环到肺里时能很快吸附氧分子,而循环到身体其他组织后,变构使其对氧分子的亲和力降低,从而比较顺利地释放氧分子。

^② 在英文中,“有意思”为 interesting,“利益”为 interest,词根相同。

^③ 易洛魁人(Iroquois):由五个北美印第安部落组成的一个部落联盟,在美国殖民时代甚为活跃。

者的偏见去认识事物，这是科学所极力追求却又难以捕捉的目标。我们永远不可能完全达到这个目标，而只能不断地接近它。物理学家能对一块巨石的质量作出估算，矿物学家能了解它的构成成分，生物学家能区分云杉和冷杉，而生态学家能对一生态系进行描述。他们各自的理论是帮助而非迷惑了他们。“质量”、“花岗岩”、“云杉属”和“生态稳态”都是作为描述各种物类的专门术语。人类心智是用这些术语对其研究对象作出反应，而通过不断的修改，我们能够近似地理解外在于我们的事物。

在这样的情况下，对自然价值的判断与对自然事实的判断几乎没有什么差别。在一种意义上，价值主观论者又完全取得了胜利，可以声称：我们这一切似乎很客观的观察，实际都是戴着文化的有色眼镜进行的。但跟前面一样，价值客观论者也仍可以坚执我们日常对世界的经验及科学惊人的观察能力。大家都能相信：我们在自己日常经验所及的范围内，是能认识到自然结构层次的某些东西的。我们也相信：科学的进步使我们能进一步地（虽然只是近似地）获得对自然的形态和过程的了解。我们能区分出科学与传说，还能判别做得好的科学与做得不好的科学。当我们更进一步，要对某一自然物类的好坏或某一生命过程是否有价值作出判断时，我们只是继续进行着我们对真实世界的勾划。人们在判断一物是不是一株云杉时，跟在判断它是不是一株可爱的云杉时一样，都需要用到决断。有时，关于价值的判断会比关于事实的判断更容易作出。人们要能“看到”与一物有关的信息和能量流动或它与他物的基因遗传关系，可能比“看到”它的效用或美需要更多的理论。诚然，这种解释性的判断会受到修正，但这并不意味着价值就与其他自然物性不一样，只存在于人的心智之中，而不是时空轨迹中的一个事件。我们观看到的事物的形态，总是依赖于指导我们进行观看的理论指示，但处于进化中的人类心智在试图对物质进行考察时，也受到物质的控制。这不论在科学还是在价值评判中都是一样的。

翱翔的鹰、土星的光环和约塞米蒂^①的瀑布，都会让我们激动。我们会赞美石榴石^②晶体内在的对称性，能欣赏森林中腐殖质的复杂性。所有这些经验的获得，都是以文化对我们的教育为中介的，其中有一些还是由于有了科学才成为可能的。一个易洛魁人对上述现象的经验会与我们的不同，或者他从中什么都没经验到。但这些经验有很多给定性的因素，很多东西是不以我们的意志为转移的，我们获得这样的经验在很大程度上是由于我们进行了成功的观察。人们做观察的“工作”是为了更好地认识事物。在价值理论中，我们也有同样多的理由认为：我们的鉴赏力有时是促进而非阻碍我们对客观实在的认识。

有些自然价值（如苹果的滋味、春天阳光宜人的温暖、秋天红叶那给人深刻印象的色彩等）是常识性的，几乎为所有的文化所认同。尽管这些经验都受到文化的制限，但其中有些是自然给我们的影响，是无论易洛魁人还是诺贝尔奖获得者都可以感受到的。这当中当然需要有人经验，但还是存在一种客观的实在，是我们适应了，也是我们得进入其中作为其一部分的。这里有某种善被传承下来，使得我们能产生这种经验。正因为我们本能的愉悦与自然密切相关，而又为人类普遍拥有，所以它切实地证明了被经验对象的客观存在。正是由于我们作为自然中的人处于经验自然的位置，使我们得以经验自然事件中的事实。其它的自然价值是通过科学文化、通过仪器和实验而展现在我们面前的。先进的知识使我们作为主体能从自然分离出来而对它进行理论的抽象，但也正是这样的知识使我们能进入到自然更深的层次。有时，是最纯粹的科学发现使我们能更好地按照这些事物的本来面目去评价它们。（未完待续）

（译者：叶平、刘耳。单位：哈尔滨工业大学环境与社会研究中心）

^① 约塞米蒂：指约塞米蒂国家公园（Yosemite National Park），在加州，其瀑布甚为著名。

^② 石榴石（garnet），硅酸盐矿物质，有两个同晶型体（成份相异而结构相似的晶体）系列，通常是嵌于火成岩或变质岩中。

"Are Values in Nature Subjective or Objective?" "Ziran zhong de jiashi shi zhuguande haishi keguande?" in Huanjing yu Shehui (Environment and Society) 1(no. 1, 1998):49-55, first half; 2(no. 1, 1999):53-57, second half. Liu Er, Ye Ping, translators.

环境与社会

Vo. 2, No. 1, 1999

自然中的价值是主观的还是客观的? (续)

(美)霍尔姆斯·罗尔斯顿

Second half

生态关系性的对自然的评价

下面我将对评价提出一个符合博物学的简要的解释。这里要寻求的,是人们以一种闲情逸致来考察世界时能经验到的自然价值,是在理论科学而非应用科学中、在带着沉思的户外休闲活动而非勤奋的工作中、在生态学而非经济学中发现的价值。例如,我们要考虑的不是钨作为合金钢的一种成份有多大价值,因为钨的这种用途不是天然的。再有,我们应该提醒自己,不能认为自然只有少数几种价值,或认为自然没有负价值。自然是一个多元的体系,有着多种非平均分布和相互矛盾的价值。正如生命有多重意义一样,各种价值也可以是零散地、偶然地呈现出来。然而,价值的出现还是有足够的规律性,使我们觉得我们面对的是这个体系中固有的某种价值趋向。

试考虑一个有因果关系的系列(A,B,C,D),其最后结果是产生了一个与自然价值相联系的事件(E_{nv}),而此事件又导致了人经验到的价值的事件(E_{nv}),如瀑布的美或潮汐区生命的繁富(图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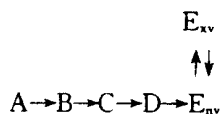


图 1

我们的意识也对瀑布或河口湾作出反应,因此要有一个反向的箭头(\downarrow)使此事件成为关系性的。乍一看,价值似乎不在于任何一极,而是在于二者间的关系中。如同科学活动或休闲活动一样,对自然的评价是互动性的。

但是这样一来,我们归到自然的东西比我们乍一看时意识到的要多。我们对自然的反应成了基于生态的。我们由一种抽象的、还原式的和分析性的知识,转向了一种参与式的、整体的和综合的对自然中的人的解释。我们的自我不再是与客观自然相对立的一极,不是处于图1中那对箭头所表示的二极对立的关系中,而是被其环境所包围,从而其评价活动是在与环境的交流(图1所标示的 E_{nv} 以及图2中只是概略地以 E'_{nv} 与 E''_{nv} 标示出的无数的其它自然事件)中进行的。图2中表示自我的圆圈用虚线画出,表示我们的自我有着一个半渗透性的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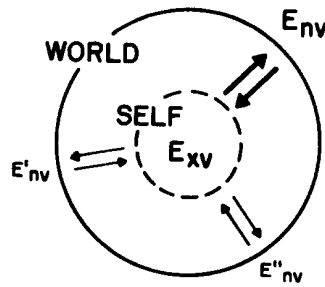


图 2

尽管主体必须以丰富的想象对其所处的场景作出反应,但此场景是给定的,是自然给出的一个事实。“我”在自己的“视野”中看到一些事物时,可以选择将它们定为有正价值还是有负价值。但如果更深一点地进行考察,“我”发现作为评价者的“我”本身是被包围在一个“场景”之中的。不是受评价的客体处于“我的视野”中,而是“我”自己被置于一个同心圆似的场景中。“我”的整个评价活动,包括此评价的开放性,都是一种自然事件。约翰·杜威曾说:“经验不但是在自然中进行的经验,也是对自然的经验。”^①我要说:评价不但是对自然的评价,也是在自然中进行的评价。这看起来是一种辩证的关系,实际上却是一种生态的关系。^①我们现在得考察这整个事件(既包含主体又包含主体所评价的客体)是如何在一个自然的环境中发生的(图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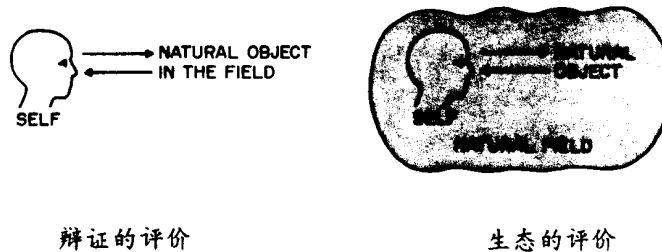


图 3

当一位生态学家说“那里有一只獾”时,他的脑海中浮现的并不象一个单纯的分类学家想到的那样,仅仅是獾的形象,而是一个复杂的画面,包括了各种功能、各种相互关系、食物链以及一种适于某一特定生态位的生活方式:獾是什么,是由它与其所处环境的关系决定的。当一位社会学家说“那里有一位牧师”时,与其说他是在判定一个人是谁,不如说他是看到了此人在其社区中扮演的角色。做一个牧师正如做一只獾一样,都是依赖于其周围环境的。当一位哲学家说“那里有一位评价者”时,他不该只考虑评价者其人的内心活动,而忘了其评价活动也是一个生态事件。评价者的评价反应是在其所处的自然场景中作出的反应。

此外还有这样一个事实:评价主体本身是在这环境中进化出来的。评价者所有的器官和感

^① 辩证的关系指假定主客体成对立两极的关系,生态的关系则指假定主体置身于生态系中,与生态系这一总体系统的关系。

觉——身体、感官、手、脑、意愿、感情——这些对价值起中介作用的东西,都是自然的产物。作为主体的经验者,正如被当作客体经验的这个世界一样,都是自然投射的产物。至少在人类出现以后的历史进程中,自然是一个造就人的系统。我们是这条路径朝向的目标。可以说我们是这条路径之首,但在某种意义上我们也是这条路径之尾。下面,我将进一步勾画出一个生发性系列。是这一系列从一些前导事件(O,P,Q,R)产生出自我(S)来的。在此,我也标出反向的评价箭头(\leftarrow),表明文化和人对自然的反应被叠加到自然人性上面。在这个整体性的生态图示中,我加上了一条进化的时间线(图4)。放在广阔的历史范围内来看,这些线都可追溯到共同的开端。从这些开端,它们变得越来越丰富,最后造就了置身于环境中、能进行经验的自我。多样的、简单和复杂的生命形式,都存在于这生态系统的金字塔中,并由此系统维系着,而各种生命形式间有着许多我们只能简单加以标示的协同关系。在这样一幅图示中,即使我们仍以人的评价现象为中心,也越来越难把评价看作孤立的,甚至也难将其看作是在与自然的对立中进行的。价值并不是存在于一种自然的虚空之中,而是由自然孕育出来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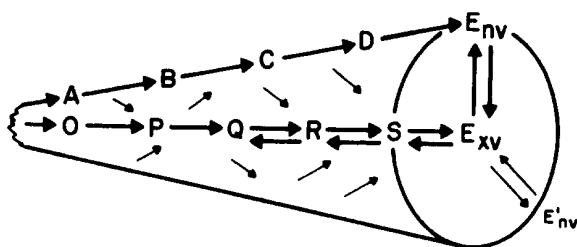


图4

在图1中,我们是由只表示因果关系的横向箭头,急转到表示价值评判的垂直箭头。现在看来,这样做形成的反差是过于生硬了。人类经验到的价值在多大程度上可以说是自然进化中一个全新的发展,还值得进一步探讨。但至少进化史上有着朝向价值评判的积累,而且现在我们人类周围也满是吸引我们去对之进行评价的事物。这样,前述的第一个系列用图5来表示当更恰当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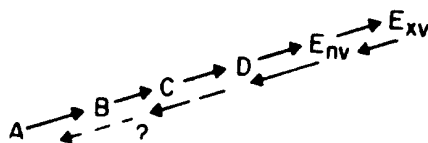


图5

新的图示之所以画成这样,是因为我们很难解释为什么表示我们人类的价值评判的箭头

只指向直接进入我们感觉的自然事件,而不是至少也指向它们的一些前导事件及与其同时并存、但图中没有标示出来的一些事件。诚然,进入我们感觉的事件是我们伸手可及的,而在其前导事件发生时我们可能还没有意识,不能对它们进行评价。但是,在一个进化中的生态系统里,任何事件都不会孤立地发生,也不会一下子突然发生,而是处于一个发展的过程中。

批评者会抱怨,可能还是很强烈地抱怨,说:这个图示画了一些简单的线条,而真实的世界则混乱得多。在真实的世界里,代表人对事件的评价的线与自然生成被评价事件的线不是简单的几个向量,而是近乎混沌的一团乱麻,其中因果联系与偶然事件并存,侥幸与努力同在,意外发现珍宝的运气^①与新事物的突然呈现交织在一起。整个过程做的多为无用功,而少有有价值的东西。现在这图示是排除了价值组分间的异质性与不相容性,是硬把世界那一团乱麻中弯曲的丝给拉直,好象我们压根儿没听说过达尔文和他所描绘的丛林般的世界。

这抱怨很有点道理。那我们可以保守一点,把我们的判断只看作一些近程的判断。我们直接感受到的价值可能是从一个无法评价的基础产生出来的,正如生命曾经从无生命的自然产生出来一样。现有的一种善在历史上可能是从正价值与负价值的混合中产生的,如大量的恶可能造就一丁点儿善。因果关系是连续不断的,但很奇怪,自然的价值可以是很偶然地产生的。自然并非匀质的,而是呈不均衡分布,因而自然的价值也是不均衡分布的。

然而另一方面,有时价值就惊人地呈现在我们眼前。而且有时我们作为价值评判者,也对价值(不论是现在的还是过去的价值,也不管是什么层次的价值)作出贡献。如果我们以系统的眼光看发生在我们眼前的事,并据之以推断自然以前的发展,我们最可能得出的结论,是自然朝向价值的进化是按某种程序进行的。这并非是要忽视达尔文的进化论,而恰恰因为自然的进化是根据达尔文的自然选择规则进行的。这一规则的运作使进化成为朝向更高级价值的上倾式运动,或至少是在自然的运作所允许的范围内顺着某些趋势发展。如果自然中没有什么来充实人类,人类何以能负荷着这许多的价值呢?我们宁可不相信价值是一种完全特殊的创造,不相信价值的后成说,^②而愿意相信价值是逐渐进化而来的。我们作出这样的解释,并非只是从自然那混沌的各种现象中进行了挑选,而是注意到了整个进化历程中有一种广泛存在的对事件的选择(当然这里并不否认自然有时是选择了一些中性的,甚至是有负面价值的事件),而正是通过这种选择才逐渐达致了我们现在所参与的这种生态价值评判。也许我们应该说这一过程并非必然,但事实上它是发生了。

现在,我们可以站在高处,把第一性质与第二性质纳入结构层次比它们高得多的生态系中,用总体的眼光对它们进行考察;而非站在低处,用还原的眼光来看生态系,把它仅仅看作一些低层次性质的聚合。可以说我们是有了一种原子与分子的生态学,这种生态学不是把原子和分子简单地描述成一些微观粒子,而是把每一个微粒都放到由众多微粒组成的事件中加以考

^① 意外发现珍宝的运气(serendipity):由英国文学家 Horace Walpole(1717-1797)据童话故事 The Three Princes of Serendip ((色伦迪普的三王子))杜撰的一个词。故事中三个王子意外地发现了大批珍宝。

^② 后成说(epigenesis):关于动物胚胎的形成的一种理论,与预成说(preformation)相对。欧洲十七、十八的自然主义哲学家多相信预成说,认为受精卵中已经含有成型胚胎的结构,发育的过程只不过是这微小的结构逐渐长大的过程。1759年,德国胚胎学说 Kaspar Friedrich Wolff 在实验的基础上提出后成说,才证明了预成说是错误的。后成说认为受精卵在其早期的发育中并无结构,胚胎的结构是受精卵经过几个阶段,在胚胎发育的晚期才产生的。作者在此是用“后成说”比喻价值是在人类的现后才突然的、偶然的、似有些不正常地产生的这样的说法。

察,对它们组合成的宏观的瀑布与潮汐洼地进行评价。遗传学与生物化学都加入到自然史的戏剧中来了。

作为自然价值的感受者,我们与我们所评价的自然事件间无论是从进化的历史上看,还是从生态的系统性看,都有着许多联系。认识到这些联系使我们能从一个新的角度去看光合作用的存在、血红蛋白的出现、以及生命信息的遗传编码。我们发现,分解者^①与捕食者在生态系中有其客观的价值,并进而认识到:我们之所以能成为站在生命之金字塔顶的主观的评价者,也是分解与捕食机制的一个结果。物种间错综复杂的亲缘关系,说明价值并非只存在于人的头脑中,而也存在于现实世界,并且就在我们身边。我们对自然进行评价,最初很象是一个给土地估价的人,只想知道它对我们有多大用处,但结果却发现我们也是我们所评价的自然不可分割的一部分。是大地的泥土养育了能欣赏大地风景的人类。并非只是我们将价值赋予自然,自然也给了我们价值。(续完)

(叶平,刘耳译)

参 考 文 献

- ¹ William James, *Varieties of Religious Experience* (New York: Longmans, Green, and Co., 1925), p.150. 初版于1902年。
- ² John Laird, *A Study in Realism* (Cambridge, England: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20), p.129.
- ³ Wilhelm Windelband, *An Introduction to Philosophy*, trans. Joseph McCabe (London: T. Fisher Unwin, 1921), p.215.
- ⁴ Ralph Barton Perry, *General Theory of Value* (Cambridge, Massachusett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26, 1954), pp.125, 115f.
- ⁵ Samuel Alexander, *Beauty and Other Forms of Value* (New York: Thomas Y. Crowell Company, 1968), pp.172-87. 初版于1933年。
- ⁶ 引于 Ernst Cassirer, *Substance and Function and Einstein's Theory of Relativity* (New York: Dover Publications, 1953), p.356. 初版于1923年。
- ⁷ John Wheeler, "From Relativity to Mutability," 见 Jagdish Mehra, ed., *The Physicist's Conception of Nature* (Dordrecht, Holland: D. Reidel Publishing Co., 1977), pp.202-47, 此处引文见 p.227.
- ⁸ Werner Heisenberg, "The Representation of Nature in Contemporary Physics," *Daedalus* 87, no.3 (Summer 1958): 95-108, 此处引文见 p.107.
- ⁹ Lubert Stryer, *Biochemistry* (San Francisco: W. H. Freeman and Co., 1975), p.90.
- ¹⁰ John Dewey, *Experience and Nature* (New York: Dover Publications, 1958), p.4a. 初版于1929年。

霍尔姆斯·罗尔斯顿 (Holmes Rolston, III), 1933 年出生于美国弗吉尼亚州的谢南多厄峡谷, 先后在美国北卡罗来纳州戴维森学院获得物理学学士学位, 在英国爱丁堡大学获得神学博士学位, 在美国宾夕法尼亚州匹兹堡大学获得哲学博士学位, 现为美国科罗拉多州立大学杰出哲学教授。他是国际环境伦理学会与该会会刊《环境伦理学》的创始人, 美国国会和总统顾问委员会环境事务顾问, 世界著名的生态哲学的开拓者和奠基者。《自然中的价值是主观的还是客观的?》一文原发表于 *Environmental Ethics* 4(1982): 125-151, 后编入作者的论文集《哲学走向荒野》(*Philosophy Gone Wild*, Prometheus Book, New York, 1986)。这里是节选了该文的前半部分。

(叶平,刘耳译)

① 分解者(decomposers):指在土壤中将腐烂的动植物分解成腐殖质的微生物。